

112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類 科：環保技術
科 目：環境污染防治技術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依廢棄物清理法，廢棄物分為一般廢棄物與事業廢棄物二種。「一般廢棄物」分為五類，請分別說明其定義與特性。(25 分)

二、空氣污染物可利用吸附法 (Adsorption) 控制，請說明：

(一)吸附法之原理。(10 分)

(二)請提出三種吸附劑，並分別說明其特性與應用。(15 分)

三、土壤重金屬污染之整治技術可包括下列五種，請分別說明其原理：

(每小題 5 分，共 25 分)

(一)現地生物整治法

(二)添加土壤改良劑法

(三)現地滲透性反應牆法

(四)電動力法

(五)植物整治法

四、生物處理法可應用於處理有機廢水，請列舉三種生物處理法，並分別說明其原理與適用廢水特性。(25 分)